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公开  
征集贸易供应商库

项目编号：NNDG-ZYJY-GYL-ZB-2024001

招标人：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第三章 评标方法 .....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7
第六章 需求书 .....	8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公开征集贸易供应商库 招标公告

为公开征集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贸易供应商库，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对贸易物资供应商招录进行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公开征集贸易供应商库**

**二、项目编号：NNDG-ZYJY-GYL-ZB-2024001**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招标内容**

择优选取以下 17 个专业的贸易供应商进入贸易供应商库：1. 钢材（含钢绞线）；2. 水泥；3. 混凝土；4. 电线电缆；5. 铝合金门窗、栏杆；6. 入户门、防火门；7. 外墙涂料；8. 防水材料；9. 电梯；10. 消防物资；11. 石材；12. 五金类；13. 食材；14. 服饰；15. 零售；16. 文创；17. 劳保用品。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需求书。

**五、服务期**

2 年。

**六、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七、响应要求：**投标人入围后需及时响应招标人供货需求，如出现以下情况：

（1）累计连续三次未响应的、消极报价的（指经认定报价存在不合理、缺乏竞争及明显有失公允等情况的）；

（2）因项目供货人自身原因无法进行供货或放弃供货超过 2 次的；

招标人有权将入围中标人清理出入围供应商库，本次入围有效期内不再选用。招标人可通过重新招标补充新的入围中标人。

**八、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经营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的

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

(2) 投标人要求财务及经营情况良好，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 3 年内没有在任何合同中严重违约或因投标方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近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3) 具备专业的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投标人具有相应的销售、维护同类产品的经验和业绩。具有供货保证及售后服务相关保证措施及方案。

(4) 投标人如有诚信和廉洁方面的不良记录，不接受其投标。

(5)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提交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书面声明承诺提供的企业信用信息真实有效。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显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各专业贸易物资供应商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各专业的初步评审表。

## 九、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文件时间：自 2024 年 3 月 8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

2. 获取文件地点：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上查询地址获取。

## 十、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 71 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楼 401 开标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为现场递交，请于开标前半小时提交至指定开标室。

2、本项目不接受投标文件邮寄。

##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 71 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 楼 401 开标室。

## 十二、网上查询地址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e 车网（<http://www.ecrrc.com/>）、南宁轨道交通官网（<http://www.nngdjt.com/>）发布。

### 十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凤岭北路 111 号南宁国际旅游中心 A 座 4 层

联系人：任晓茹

电 话：0771-2183803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 71 号

联系人：刘工、钟工

联系电话：0771-4800838、17776685995

2024 年 3 月 8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详细内容
1.1	招标人	名称：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凤岭北路111号南宁国际旅游中心A座4层 联系人：任晓茹 电话：0771-2183803
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 联系人：刘工、钟工 电话：0771-4800838
1.3	项目名称	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批公开征集贸易供应商库
1.4	项目编号	NNDG-ZYJY-GYL-ZB-2024001
1.5	采购预算	无
1.7	招标文件获取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同招标公告
3.2	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合法经营的企业法人或具有企业法人授权的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独立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独立履行合同的能力。</p> <p>(2) 投标人要求财务及经营情况良好，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内没有在任何合同中严重违约或因投标方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近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行为。</p> <p>(3) 具备专业的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投标人具有相应的销售、维护同类产品的经验和业绩。具有供货保证及售后服务相关保证措施及方案。</p> <p>(4) 投标人如有诚信和廉洁方面的不良记录，不接受其投标。</p> <p>(5)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a href="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a>)”的查询结果</p>

		<p>(查询结果提交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提供书面声明承诺提供的企业信用信息真实有效。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结果显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各专业贸易物资供应商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各专业的初步评审表。</p>
3.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1	质疑提交的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4.3	质疑提交地点、电话	<p>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广西城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307室</p> <p>质疑咨询电话：0771-4800838</p>
8.8	投标文件份数	<p>1、纸质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p> <p>2、电子版：电子版为签字盖章后的所有投标文件扫描件及可编辑的office文件各壹份，扫描件仅限于PDF文件格式。所有资料考入同一U盘。</p>
8.9	投标文件的密封	<p>投标文件及电子版U盘密封在密封袋中。</p> <p>注：投标文件按专业分别胶装、密封。</p>
11.2	投标报价	无
11.6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费向招标人收取。
1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13.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无
15.1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年3月29日09时30分
15.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71号4楼401开标室
16.1	开标地点	与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相同
18.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照得分推荐中标人;综合得分达到60分(含60分)及以上的均入选供应商库。中标人若有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人资格。
27.1	履约保证金金额	无
30.1	其他	各投标人在本项目中可同时参与多个专业的投标,也可以同时入选多个专业。



## 一 总则

### 1. 项目概况

- 1.1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1.7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 2.1 本次招标公告见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 2.2 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20 日。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投标人资格条件：

-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2 针对本项目，投标人应具备的特定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为本次采购的项目内容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 4. 质疑

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质疑。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质疑。

4.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4.3 供应商质疑时，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质疑书原件，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4.3.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4 事实依据；

4.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4.3.6 提起质疑的日期。

4.3.7 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近期连续三个月在职职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4.4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为质疑供应商的正式员工并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近期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4.5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4.5.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4.5.2 质疑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4.3 项的规定；
- 4.5.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5.4 属于所质疑的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4.5.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4.5.6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4.6 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自受理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

## 5. 投诉

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5.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 （3）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4）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书应当署名。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5.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5.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5.2.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招标人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招标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5.5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

5.6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 二 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本招标文件包括六个章节，各章的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六章 需求书

6.2 根据本章第 7.2 项、第 7.3 项的规定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人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

标人自行负责。

7.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五日前，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澄清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除书面澄清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在本章第2条规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在本章第2条规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五日，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7.4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在本章第2条规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三 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的编制

8.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在充分了解招标的内容、技术参数要求和商务条款以及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后，编写投标文件。

8.2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参数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8.3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标注★号的内容在评标时不得作为判定投标无效的依据。

8.4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保证其清楚、工整，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应清晰可辨认。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模糊无法辨认而导致非唯一理解是投标人的风险，很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8.5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了投标文件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

求编写。

8.6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8.7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且页码清晰准确。

8.8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标段等内容。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版U盘一份。

8.9 投标文件及电子版U盘密封在密封袋中。

## 9. 投标语言文字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9.2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投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及页码，目录与页码必须保持一致，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以下文件必须提交）

10.1 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企业基本信息表（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资格资质证书复印件等）；
-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查询结果提交网页打印件并盖

章，查询信息须包含股东的全部情况，查询截止时点：从招标（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采购）截止时间内）；

- （5）投标承诺书；
- （6）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 （7）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 （8）本地化服务；
- （9）投标人项目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 （10）投标人财务情况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11）企业信誉；
- （12）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提交的文件；

#### 10.2 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包含上述 10.1 的全部内容。

### 11. 投标报价

本项目不需要投标报价。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投标保证金。

#### 13.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3.1.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下班前到达专用账户(到账

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并按 13.2 要求进行操作, 否则投标会被拒绝。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 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项目有多个标段并允许供应商分别报名的, 应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3.1.2 评标委员会根据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或代理机构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查验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

13.2 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除本章第 13.5 项规定的不予退还的情形外, 将无息退还至未成交供应商的账号。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 凭采购合同向招标代理机构申请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其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代理机构无息退回成交供应商帐户。

13.3 投标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提交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一份, 复印件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银行转账底单的交款单位必须为投标人的名称, 否则视为未提交该投标保证金。

13.4 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除本章第 13.6 项规定的不予退还的情形外,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未成交供应商的退保申请后, 在入库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电汇方式无息退还。

13.5 涉及质疑和投诉的供应商, 在质疑和投诉调查处理结束前其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

13.6 投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招标人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未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按规定的地点、时间、地点签订合同的;
- (4) 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对邀请招标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做了实质性修改的合同, 或与招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5)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招标人同意, 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四 投标

### 14. 样品的递交

14.1 投标人提交样品截止时间：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14.2 投标人递交样品地点：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3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应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到规定的地点。

## 五 开标、资格审查与评标

### 16. 开标

16.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 15.1、15.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本章第 15.3 项规定携带有效证明材料准时参加并签到。招标代理机构检查投标人代表按本章第 15.3 项规定携带的有效证明材料，接收投标文件。如未按时签到，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2 开标程序：

16.2.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16.2.2 主持人宣布开标现场纪律；

16.2.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16.2.4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6.2.5 投标人代表按本章第 8.9 项的规定交叉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

签字确认；

16.2.6 按随机顺序当众拆封投标文件，由唱标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记录人负责做开标记录；

16.2.7 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6.2.8 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16.2.9 开标结束。

## 17. 资格审查

17.1 由评审小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7.2 资格检查：招标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18. 评标

18.1 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为5人及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招标代理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由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18.2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8.3 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三章“评标方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在评标中，不得改变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18.4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18.5 评标过程的保密。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19. 投标文件的修正

19.1 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的原则如下：

19.1.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19.1.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函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9.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无效且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 20. 拒绝接收

20.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0.1.1 在本章第 15.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20.1.2 未送达至本章第 15.2 项指定的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的；

20.1.3 未按本章第 15.3 项规定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证实其身份的；

20.1.4 投标文件未按本章第 8.9 项的规定密封的；

## 21. 无效投标

21.1 属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21.1.1 投标人不满足“条款 3.2 投标人资格要求”所列的条件。

21.1.2 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

21.1.3 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

21.1.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21.1.5 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的内容或所投标的与招标文件有严重背离。

21.1.6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制作及打印。

21.1.7 对于需进行送样检测或投标人现场评估的标的，检测/现场评估不合格或未参加送检/现场评估或已过合格有效期的投标人参与了投标。

21.1.8 对于需进行送样检测的标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型号与通过送检型号不一致的。

21.1.9 对于需提供投标样品的招标项目，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

21.1.10 对合同范本提出差异性条款的。

21.1.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21.1.12 本项目不接受使用投标专用章。

21.1.13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1.1.14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1.1.15 投标人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规定进行澄清、说明的。

21.1.1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的。

21.1.1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的。

21.1.18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的（查询时间：从招标（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采购）截止时间内）。

21.1.19 投标人之间有相互串通投标或视同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

21.1.20 其他严重违背招标文件要求或违反招投标纪律规定，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投标行为，由评标委员会决定作废除资格处理。

21.1.2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文件份数递交投标文件的。

21.1.22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需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 22. 废标

22.1 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22.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一家的；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2.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 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23.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3.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1个的；
- (2) 投标截止时间止，某专业的投标人少于1个的，该专业重新招标；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未有合格供应商入库的专业，该专业重新招标。

### 23.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未有合格供应商入库的，招标人可不再进行招标。

## 六 合同授予

## 2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24.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外，评标委员会按第三章“评标方法”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顺序。

24.2 除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外，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 25. 入库通知书

25.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由招标代理机构于两个工作日内在本章第2.1项规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入库通知书。

25.2 入库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入库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 投标文件的退回

26.1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供应商解释其未中标原因和退回投标文件。

## 27. 签订合同

27.1 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第六章“需求书”中载明的合同签订期内，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订立书面合作协议。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作协议，就合作协议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7.2 合作协议签订应当采用合作协议格式文本，协议应内容完整、盖章齐全；合作协议的各要素和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入库通知书等的内容一致；协议附件齐全；多页协议每页应按顺序标出页码并盖骑缝章。

27.3 招标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作协议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承诺、入库通知书等的内容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作协议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作协议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合作协议是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招标人应当按照合作协议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协议。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协议。合作协议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作协议。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7.5 招标人或中标供应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存在违反合作协议行为的，权益受损当事人应当将有关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及时书面报告相关部门。

27.7 发出入库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有本章第 13.6 (2) ~ (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7.8 发出入库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作协议的，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7.9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拒签或中止（仅包括合作协议已签订但尚未履约的情形）合作协议的，经招标人同意后，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作协议，以此类推。

27.10 招标人在签订合作协议之前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本项目必需的

相关资料原件进行核查，中标供应商不得拒绝。如中标供应商拒绝提供，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 **28. 履约保证金**

无。

## **七 其他事项**

### **29. 解释权**

29.1 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解释权属招标代理机构。

### **3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1、评标组织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组建的评标委员会为 5 人及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从招标代理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由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2、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3、评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工作分初评和详评两阶段进行，初评主要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初评符合条件的进入详评。

#### 4、评审标准

**4.1 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初步评审要素，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投标人资格等进行评审；属于无效投标情况的投标人，不应进入详细评审。

**初步评审要素如下：**



## 初步评审表

### 附表 1. 钢材（含钢绞线）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生产商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
4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生产厂家：钢筋年生产能力不少于100万吨。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的钢筋生产商年生产能力不少于100万吨。 证明材料：官方网站上相应生产能力对外介绍或说明的网页截屏打印件或年生产能力声明文件加盖生产商公章的复印件。
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7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8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9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2. 水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
4	投标人资质	生产厂家：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产品生产商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5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生产厂家：需具备年产150万吨及以上干法旋窑生产线；具有生产水泥的新型干法旋窑生产线。须附企业的主要生产设备型号、台套数或生产线条数，年生产能力、所生产产品的规格型号和相应检测设备（设施）等证明材料。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产品生产商需具备年产150万吨及以上干法旋窑生产线；具有生产水泥的新型干法旋窑生产线。须附企业的主要生产设备型号、台套数或生产线条数，年生产能力、所生产产品的规格型号和相应检测设备（设施）等证明材料。
6	业绩证明	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承接过1个供货金额在100万元以上或供货总量达2000吨以上的工程项目。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7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9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10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11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3. 混凝土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1000万元，南宁市有备案（提供备案证明）。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混凝土生产商注册资金不少于1000万元、南宁市有备案（提供备案证明）。
4	投标人资质	生产厂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的混凝土生产商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5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生产厂家：具备混凝土年产100万方以上的生产能力。附年生产证明力证明材料。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的混凝土生产商具备混凝土年产100万方以上的生产能力。附年生产证明力证明材料。
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8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9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10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4. 电线电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电线电缆生产商注册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
4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生产厂家：产品要求符合3C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准，提供证书。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的电线电缆要求符合3C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准，提供证书。
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7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8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9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5. 铝合金门窗、栏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铝合金门窗或栏杆生产商注册资金不少于5000万元。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6. 入户门、防火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500万元。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50万元。 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注册资金不少于500万元。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7. 外墙涂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外墙涂料等相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经营外墙涂料等相关类似范围。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8. 防水材料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防水涂料等相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防水涂料等相关类似范围。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9. 电梯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4	投标人资质	生产厂家：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含安装、维修、改造）A 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A 级及以上资质（许可内容：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销售代理商：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电梯制造（含安装、维修、改造）A 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电梯）安装、维修）A 级及以上资质（许可内容：曳引驱动乘客电梯）。
5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一个单项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电梯采购及安装项目。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
8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9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10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0. 消防物资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消防物资（器材）等相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消防物资（器材）等相关类似范围。
4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7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8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9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1. 石材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石材等相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石材等相关类似范围。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2. 五金类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五金类等相 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 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五金类等相类似范围 。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 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 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 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 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 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3. 食材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4	投标人资质	具备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者《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或同等含义的相关证书。
5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p>(1) 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与企业或事业或行政机关单位签订单项合同配送金额达300万及以上的业绩；（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p> <p>(2) 投标人在南宁市区拥有仓库500平米以上（含500平米），拥有冷库；（注：（1）仓库需提供产权证明，如是租用的场地提供场地租赁合同和租金发票或银行转账回单。（2）冷库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①冷库制作合同、制作费用发票或银行转账回单；②截止投标前近12个月内任一银行转账回单或租赁发票及租赁合同。（3）以上材料可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p> <p>(3) 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p>
6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完税证明、缴纳社保证明以及2021-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年1月1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
7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8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9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10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11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4. 服饰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服饰加工、销售、设计等资质。
4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p>(1)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一个服饰类的销售业绩。</p> <p>（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p> <p>(2) 投标人提供生产场所的租赁或买卖凭证复印件、主要生产设备发票复印件等证明材料、生产工艺及流程制度、内部质量监控制度、主要技术及设计人员数量证明，附社保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企业员工社保由其下属工厂缴纳的，还需提供工厂为集团所属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p>
5	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完税证明、缴纳社保证明以及2021-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年1月1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
6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8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9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10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5. 零售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批发、零售等类似经营范围。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6. 文创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工艺美术品批发/零售、食品销售、礼仪用品销售、文化用品销售等资质。
4	技术能力和服务能力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一个文创类的销售业绩。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5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6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7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8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9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附表 17. 劳保用品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	营业执照	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劳保用品的生产、制造、销售等相关类似范围。 销售代理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提供厂家的产品销售代理证明。所销售代理的产品生产商具有劳保用品的生产、制造、销售等相关类似范围。
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格式。
5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6	企业诚信行为要求	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gov.cn/">http://gsxt.gov.cn/</a> ）的查询结果并作出声明。
7	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提供投标承诺书及投标廉洁承诺书。
8	企业信誉	未被“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其它	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

说明：是否通过“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即按无效投标处理；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方可进入下一阶段评审；若评委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初步评审，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4.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详细评审要素，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按百分制进行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 详细评审表

附表 1. 钢材（含钢绞线）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0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钢材厂的合作证明、相关钢材厂 IS0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钢材（含钢绞线）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2000~5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5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2. 水泥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水泥厂的合作证明、相关水泥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水泥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 (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 (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 (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 (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 (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 (0-3]分。	9

附表 3. 混凝土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混凝土厂的合作证明、相关混凝土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混凝土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0~2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4. 电线电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电线电缆厂的合作证明、相关电线电缆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电线电缆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500~1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5. 铝合金门窗、栏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铝合金、栏杆厂的合作证明、相关铝合金、栏杆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铝合金门窗、栏杆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0~2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6. 入户门、防火门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0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入户门、防火门厂的合作证明、相关入户门、防火门厂 IS0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铝合金、栏杆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7. 外墙涂料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外墙涂料厂的合作证明、相关外墙涂料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外墙涂料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8. 防水材料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防水材料厂的合作证明、相关防水材料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防水材料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9. 电梯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电梯厂的合作证明、相关电梯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电梯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0~5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5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0. 消防物资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消防物资厂的合作证明、相关消防物资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消防物资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1. 石材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石材厂的合作证明、相关石材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石材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2. 五金类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适用于生产制造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五金厂的合作证明、相关五金厂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五金类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0~2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2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3. 食材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食材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500~10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4. 服饰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服饰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50~1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1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5. 零售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批发或零售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30~5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5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6. 文创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文创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10~3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3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附表 17. 劳保用品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满分 100 分
1	企业信誉	生产厂家：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企业完税证明，每一项得 4 分。满分 12 分。 销售代理商：企业完税证明、有相关合法经营的文创商的合作证明、相关文创商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合格检测报告，每一项得 3 分。满分 12 分。	12
2	项目业绩	提供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的劳保用品的供货证明材料，单个项目供货金额在 50~100 万元(含)的，每提供一份得 5 分；在 100 万元以上的，每提供一份得 9 分。满分 28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文件。)	28
3	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每提供一年得 5 分(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得 5 分)。满分 10 分。	10
4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优：有满足交货的供货计划方案，组织机构比较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比较科学合理，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措施，较好地满足采购要求、信誉好得(25-35]分； 良：组织机构完善，供货计划措施、方案基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信誉好得(15-25]分； 一般：有组织机构及相应的按期供货保障措施，基本满足供货要求，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采购要求，但不够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措施不够完善、信誉一般得(0-15]分。	35
5	本地化服务	投标人在南宁地区有固定维修机构及长期的销售服务体系，得 6 分。(注：须提供产权证明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6
6	综合实力	优：可供应多种标的物物资，必须有稳定的货源渠道，充足的资金准备，对于项目需求考虑充分，能够随时应付应急采购，得(6-9]分； 良：可供应单一标的物物资，有稳定的货源渠道，一定的资金准备，对于风险考虑充分，能够应付一定量的采购需求，得(3-6]分； 一般：供应商有一定的应变能力，短时间内获取货源信息，完成采购任务，得(0-3]分。	9

## **5. 招标失败处理原则**

5.1 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如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1 个的。

5.2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等原因导致招标失败，则按下列原则处理。第一次招标失败，招标人应在项目评标结束后发布招标公告重新招标。

## **6. 推荐中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按照详细评审得分推荐中标人；综合得分达到 60 分（含 60 分）及以上的均入选相应的专业供应商库。中标人若有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人资格。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乙 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经公开招标，乙方被确定为甲方供应商名录库成员之一，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一）入库通知书；
- （二）乙方为响应招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及其他材料；
- （三）甲方的招标文件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

### 二、合作协议的期限

合作协议采购期限定为 2 年，从      年月      日起至      年月      日止。

### 三、甲方的权利

（一）按照甲方制定的贸易物资采购工作流程，在供应商名录库中进行询价，甲方经议价、比价择优评审后，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并签订采购合同；

（二）有权获得优先、优惠服务；

（三）如发现购买的商品不合格或与采购需求不符，有权要求乙方无偿退换，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四）按照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

（1）定期核查：每年对乙方至少进行一次定期核查，核查内容包括：通过第三方公司诚信查询网站，对甲方库里的乙方进行诚信调查，查看是否有不良记录；对乙方经营许可情况、办公地点、财务状况、规模和供货能力、经营业绩等情况逐一进行调查，对与公司有供应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核查，填写《供应商核



查情况表》，并予以评价。

(2) 即时核查：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出现重大违约行为，失信行为，违法犯罪等情况时，甲方根据本条第(1)点进行即时核查；

(3) 核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如未有供应合同的供应商，通知其限期整改和说明情况，整改不合格或不整改的，移出供应商库。如已经签订供货合同，则甲方享有单方合同解除权，有权决定继续履行或终止履行，造成甲方一切损失的(包括实际损失和预期可得利益) 供应商需赔偿损失和承担违约责任，无论合同继续或终止履行，甲方均有权将供应商移出供应商库，列入不良信用名单，供应商保证对此没有异议。

#### 四、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 接受乙方质量合格的商品或服务；

(二) 按时结算购货款。

#### 五、乙方的权利

(一) 有权要求甲方按规定结清货款；

(二) 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投标承诺以外的服务要求。

####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时的承诺为甲方提供商品和服务；

(二) 优先向甲方供应合作协议范围内的商品。

(三) 本合同期限内，对甲方的询价采购必须予以响应

(四) 乙方应保证所供应产品质量优良、供货及时、保证对甲方提供优质售后服务，保证价格合理。

(五) 对于不合格或与采购需求不符合的商品，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进行退换货工作，直至甲方满意为止。退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七、价格优惠

乙方承诺对甲方询价采购的物资按同行业同类品牌、同型号、同质量商品给予最优惠的价格，如在询价采购中中选，最终采购价格不得高于市场平均价或乙方给予其他采购者的优惠价格。

#### 八、质量保证

按投标承诺执行。

#### 九、结算办法

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具体项目采购合同的约定执行。

#### 十、违约责任

(一) 乙方违约：乙方存在提高价格、质量下降、以次充好、服务质量不达标等问题，甲方视乙方违约情况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或者将乙方列入采购禁入名单并与乙方解除本合同。

(二) 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被国家、行业管理部门通报批评并取消经营资格的或者违反廉洁从业规定被甲方列入采购禁入名单的，甲方将终止合同，取消其合作供应商资格并解除本合同。

(三)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一、廉洁从业规定

(一)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洁条款的有关规定。

(二) 严格遵守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商业交易环境。

(三) 不向甲方及其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贵重物品等。

(四) 不为甲方及其人员报销应由贵公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五) 不为甲方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六) 不为甲方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和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 不为甲方人员安排的有可能影响履行合同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八) 不为甲方及其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九) 不为甲方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人亲属谋取不正当利益提供方便。

(十) 不违反规定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相关企业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不得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打探有关涉及贵公司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十一) 甲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应配合甲方提供证据，且负有作证的义务。

(十二)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甲方人员廉洁从业方面的评价、信息。

(十三) 有违反的,一经发现,甲方可以立即终止与乙方之间合作业务并无须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

## 十二、争议及解决

(一) 乙方接到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或执行相应考核处罚的通知时,在规定时间内可以出示相关证据向甲方提出申诉。

(二) 如在执行本合同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所载明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双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一方接收对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和在合同履行中有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提供书面授权文件。

**甲方: 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乙方:**

签字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单位负责人: 职务: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人：

联系电话：0771-5782647

传真电话：

开户名称：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付款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结算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公开征集  
贸易供应商库

项目编号：NNDG-ZYJY-GYL-ZB-2024001

(专业)

#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基本信息表（格式三，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非生产厂家应提供生产厂家的授权、标的物 3 个月内的质量检测报告等；
- (4)“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提交网页打印件并盖章,查询信息须包含股东的全部情况,查询截止时点:从招标(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采购)截止时间内)；
- (5) 投标承诺书；
- (6)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 (7)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 (8) 本地化服务；
- (9) 投标人项目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 (10) 投标人财务情况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 (11) 企业信誉；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提交的文件。

其中包含：

### 1 投标人资格合格的声明文件

1.1 投标人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等与招标有关的文件）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 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文件：

- (1) 证明投标人已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文件；
- (2) 投标人有能力按合同条款的规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 2 产品及服务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2.1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证明投标人拟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

2.2 对产品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2.3 产品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

- (1) 产品的主要技术和性能特点；
- (2) 产品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等；
- (3) 说明所有细节的清单。包括：投标产品的型号、规格、技术条件、技术标准、以往是否供应过同类产品、相关的试验报告等。

3 招标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如投标人其他资格）。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批公开征集贸易供应商库招标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代表投标人（投标单位名称）的\_\_\_\_\_（生产厂家/销售代理商）身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入供应商名录库后按每次询价函要求再报价。

①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②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③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第 3.3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④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全部没收。

⑤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入围后我公司需及时响应招标人供货需求，如出现以下情况：

①累计连续三次未响应的、消极报价的（指经认定报价存在不合理、缺乏竞争及明显有失公允等情况的）；

②因项目我公司自身原因无法进行供货或放弃供货超过 2 次的；

招标人有权将我公司清理出入围供应商库，本次入围有效期内不再选用。招标人可通过重新招标补充新的入围中标人。

（3）服务期：2 年

（4）投标有效期：90 天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邮政编码：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人）\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授权委托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招标人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被授权人签名：

职务：

授权人签名：

职务：

投标人：\_\_\_\_\_（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注：（1）本授权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署。

（2）若被授权人有多名或两名以上，如未特别声明，则任一被授权人签署的有关文件、协议、合同或处理的相关事务均应视为有效

### (3) 企业基本信息表

#### 企业基本信息表

信息事项	基本内容			备注	
企业全称					
企业简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注册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经济性质					
企业类型					
企业简介					
主营业务					
营业执照号				(核发机构)	
工商登记号					
组织机构代码				(核发机构)	
税务号				(核发机构)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企业网址					
	年份	**年	**年	**年	
	主营业务销售额				
	主营业务纳税额				

近 三 年 财 务 状 况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净资产收益率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流动比 率				
近三年全国销售业绩（万元）		**年	**年	**年	

- 注：1. 经济性质包括，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私营企业、股份合作企业、多种经济成分联营的企业等；
2. 企业类型包括：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企业、合资经营企业(港或澳、台资)、外商投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国有企业、港澳台商独资经营企业、股份合作企业等
3. 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非生产厂家应提供生产厂家的授权、标的物资 3 个月内的质量检测报告等

我们已按上述要求提供了现有的全部文件、资料，并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的查询结果（查询结果提交网页打印件并盖章，查询信息须包含股东的全部情况，查询截止时点：从招标（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采购）截止时间内）

## (5) 投标承诺书

项目编号：

### 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公司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专业）的投标中，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司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或业主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投标截止前3年内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或重大安全质量事故。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不良信用名单。

二、我司对招标文件第六章需求书所投专业的内容全部响应。

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6)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项目编号：

###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_\_\_\_\_(招标人)：

为了积极配合贵单位进行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执行《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与廉洁有关的规章制度，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事项：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不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以任何名义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报销应由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支付的任何费用；

四、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五、不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七、不以任何名义接受或暗示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贵单位既可根据国家有关单位的判决、裁定等有效文书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也有权通过对贵单位相关人员的调查来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我单位不会以任何理由否定贵单位的调查结果）。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愿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依据有关规定对我单位进行严肃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市场禁入、取消投标、中标资格以及终止合同等），给贵单位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

本廉洁承诺书为我单位应答此次采购项目正式文件的附件，与其他投标文件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我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7) 供货计划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8) 本地化服务

应附本地化服务要求相关证明资料。

(9) 投标人项目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项目业绩

合同名称	中标单位地址	中标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主要内容
.....					

注：1、请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项目业绩；  
2、请如实填写此表并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业主证明复印件，证明文件中须体现出合同双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信息，评标时将对此表进行核对，如提供虚假材料，有可能导致废标。

投标人声明：对所提供业绩的真实性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10) 投标人财务情况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提供 2021 年至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扫描件。

#### **(11) 企业信誉**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应提交的文件**

## 第六章 需求书

本次招标目的为合同期内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的贸易供应商名录库。中标人综合得分达到 60 分(含 60 分)及以上的均入选供应商库。入选的中标供应商为二年合同期限内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的供应商名录库成员。合同期内,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向中标人采购物资。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不保证在合同期内,向每个中标人的采购份额均致。合同期满后,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进行重新办理申请入库。

### 1. 钢材(含钢绞线)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2. 水泥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3. 混凝土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招标人按低价原则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4. 电线电缆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5. 铝合金门窗、栏杆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6. 入户门、防火门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7. 外墙涂料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8. 防水材料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9. 电梯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10. 消防物资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11. 石材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12. 五金类供应商

### 一、基本要求

1、所投产品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产品企业标准（以上文件若有请提供，若为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单位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单位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6、投标人若为销售代理商的，需提供厂家的产品授权或代理证明。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13. 食材供应商

### 一、技术要求

#### （一）服务要求

中标供应商须在本项目服务期内向招标人供应：禽畜鱼肉类、瓜菜水果类、粮油副食类，及其他食材、清洁用品、厨房用品等，具体以招标人订单为准。招标人至少提前一天以书面方式（含微信、传真等）向供应商下订单，内容包括：品种名称数量、规格、送货时间、加工要求等，中标供应商按照订单的要求，按时送货至指定位置，交付验收合格。肉类果蔬类须使用冷藏车运输，所供应的货品必须安全卫生、量足、质量合格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 （二）货物质量要求

1、预包装食品：证件齐全、标识完整、感官无异常，有1年内合格的产品检验报告。

2、肉类：猪肉、牛羊肉、禽类两证齐全，感官无异常；鱼类提供活鱼或符合要求的新鲜度。

3、蔬菜瓜果：属无公害蔬菜水果、应当无毒、无害，具有相应的色、香、味等感官性状并保证优良的色泽和新鲜度。

4、冷冻类、蛋、油米、副食品、干货类：保证优良的等级和外观，无虫咬、无变色变味。

5、所有食材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要求。

6、有使用有效期的货物，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80%。

7、供应商所供货物有外包装的，其外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其中粮油产品每件包装必须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规定的标识，标明品名、产地、生产者或销售者名称、生产日期等。每批次的粮油产品须提供厂家自检与第三方的检验报告。商品的外包装必须有简体中文标识。不得配送来源不当的商品，招标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所提供的食用油、酱油等食材商品，不含有转基因的成分。

8、供应商提供假冒伪劣、过期、有毒食品的，货物变质、出现损坏（包括表面损坏），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改变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情节严重的追究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或终止合同。

9、若因供应商提供货物问题造成食品安全问题或事故，并经国家质检机构鉴定为供应商责任的，供应商除须负担全数医药费外，还须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招标人没收履约保证金外，取消中标供应商供货资格、解除供货合同，将视情节轻重主张经济赔偿和违约金。

### （三）配送服务要求

1、具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备的配送流程，供应商送货车辆须实行 1 小时配送圈运作。

2、具备冷、鲜及冻品食材的相关储藏和配送设备。

3、供应商供货商品若与订单不符，须立即更正，补送或更换的商品必须在 1 小时内送达。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或验收标准的商品，当场清退，数量不足或部分退换货的，中标供应商必须在 1 小时内将补送或更换的商品送达。

4、近三年内无违法经营及食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

5、不合格的货物将被无条件退货，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将由中选供应商负责。由于提供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使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增加成本的，由中标供应商赔付。

### （四）验收标准

1、肉类（含生鲜、冻品、鱼类、熟食等）

①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物须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有关标准。鲜肉保证来源于正规肉联厂，严禁私宰肉，每批肉类必须提供检验检疫证明、检验合格证、分割销售凭据等，必须有生猪屠宰厂（场）进行预包装或在包装物上标注可溯源的标签、标识等相关资料，随货一同交付。冻食品类产品，投标人须清晰地列出产品品牌、型号、包装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量、含冰量等相关参数，包装箱上须有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

②鲜肉确保每日新鲜，肌肉红色均匀，有光泽，脂肪洁白外表微干或微湿润，放血状况良好，肉边整齐，无破碎肉，无黏液渗出或很干的表皮，无点状、虫状等小颗粒灰白色寄生虫弹性良好，压后凹陷立即恢复。具有鲜肉正常气味，无泥污血污、肉边整齐、无碎肉、无碎骨，无注水。

五花肉指肥瘦比例为 3: 7（三线肉）猪肉；瘦肉指脂肪含量低于 5%的去皮瘦猪肉；排骨指脂肪含量低于 5%，不带排骨头，整排的猪排骨。鱼体饱满结

实、新鲜，无腐烂异味，肉质紧密有弹性，无离骨脱刺现象，可靠放心，无毒、无害、无污染。

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无化冻现象，肉质紧密而有弹性，色泽均匀，不粘手，交货时干净、新鲜、无异味，冷冻鱼类要求鱼眼睛清亮，角膜透明，鳞片上覆有冻结的透明黏液层，皮肤天然色泽明显。

③冷冻禽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0%，冷冻肉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92%，冷冻水产类食品解冻后净重量不少于 85%，解冻时间为 4 小时以内（室温 20C）。所有冷冻食品要求清晰列出产品品牌、规格、类型、包装方式、包装净重、含冰量等相关参数。

④熟食包括烧鸡、烧鸭、烧鹅等。熟食（特别是鲜制熟食）保质期较短，保鲜要求高，供应的熟食需保证产品的品质。

⑤家禽类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合格证明，随车同行，提供《产品合格证》；肉制品须出具半年内有效的《卫生检疫报告》及《产品合格证》；水产品须出具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 2、粮油类

①大米具有固有的色泽和气味，无异味或霉变米粒无经过打蜡处理，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异物；油、面、豆类货物须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散装粉、面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②米、油：要提供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散装豆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方所提供产品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产品进入仓库。

③中标供应商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中标供应商责任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3、蔬菜瓜果类

①所有蔬菜瓜果均来自蔬菜瓜果生产基地。所有蔬菜瓜果须有无农药残留等检测报告。农药残留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值》(GB2763-2014)的规定。所有蔬菜瓜果在交付招标人前须经过前期处理，可食用率达到 95%以上。

从蔬菜色泽看，各种蔬菜都应具有本品种固有的颜色，大多数有发亮的光泽，以此显示蔬菜的成熟度及鲜嫩程度；从蔬菜气味看，多数蔬菜具有清馨、甘辛香、甜酸香等气味，可凭嗅觉识别不同品种的质量，不允许有腐烂变质的亚硝酸盐味和其他异常气味从蔬菜滋味看，因品种不同而各异，多数蔬菜滋味甘淡甜酸、清爽鲜美，少数具有辛酸、苦涩等特殊风味以刺激食欲如失去本品种原有的滋味即为异常。

从蔬菜形态看，应尽量避免由于客观因素而造成的各种非正常、不新鲜的蔬菜，例如萎蔫、枯塌、损伤、病变、虫害侵蚀等引起的形态异常等。

②叶菜类：菜心、生菜、麦菜、菜、大白菜、小白菜、通心菜、菠菜、椰菜、芥菜、春菜、上海青等绿叶菜类，属同一品种规格，菜叶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烧心焦边、腐烂等现象，无抽苔开花（菜心除外），无异味，结球叶菜要结球适度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无畸形花。

瓜果类：冬瓜、节瓜、黄瓜、丝瓜、苦瓜、莴笋、南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异味，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根菜类：白萝卜、胡萝卜、沙葛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肉质脆嫩致密新鲜，无干心、脱水、腐烂、裂痕、糠心、异味，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类：马铃薯（土豆）、红薯、香芋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根，不干瘪，无腐烂、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马铃薯无发芽，皮不变绿。

茄果类：茄子圆椒、尖椒、西红柿（番茄）、玉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无裂果及空洞现象，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葱蒜类：蒜头、洋葱、生葱、生姜、韭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异味。

水生菜类：莲藕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无腐烂、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不干瘪不黑心。

芽苗类：黄豆芽、绿豆芽、蒜苗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浸水，无腐烂、异味。

③投标人需承诺所供蔬菜符合上述质量要求及农药残留不超过国家限量标准，若不符合，愿意接受退货处理并承担违约责任。

④包装要求容器（框、箱、袋）要求清洁、干燥、牢固、透气，无污染、无异味。每件包装必须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规定，在包装上或附加标识标明货物品种、种植地。

#### 4、其他农副产品类及副食品

①供货商品均为合格产品，符合食物标准，均在保质期内，严禁使用过期食物。

食品制造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不得添加有毒物质不得超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得滥用非食品加工用化学添加剂加工食品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抗生素、激素和其他有害物质不得残留于禽、畜、水产品体内；必须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禁止供应有毒、有害、腐烂变质、超过保质期限酸败、霉变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

②所有食品均为正规厂家生产，包装完整，所有产品食品须有生产许可证编号，标明食品名称、规格、生产商、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等。

（五）货物报价及价格（最高限价每六个月为一个周期招标人提前进行市场调查确定新一周期的供货最高限价）

####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采用固定折扣率(%)报价，即报价=单价最高限价x固定折扣率。

投标折扣率按固定折扣率执行，所有货物品种的投标单价按上述固定折扣率进行计算，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若遇台风、暴雨等意外原因造成的个别品种价格需临时调整，应通知招标人，

并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调整，每次送货按通知价格计算。

定价周期：每六个月更新一次，中标人每次至少提前 2 天提交下次报价清单给招标人审核，双方签字后生效。



## 14. 服饰供应商

### 一、技术要求

(一) 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二) 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投标人须按照招标人提出的微调修改意见对中标样品进行修订并制作样衣、样鞋，各项技术指标按技术规格书中的指标执行。最终以采购双方签字确认的样衣、样鞋作为验收的对照样本，并将确认的各项技术指标作为验收标准。每件工作服尺寸为正公差，所供服装尺寸要满足招标人员个体需要。

(三) 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或以上检测部门出具的本次项目采购的服饰类（除个别配件）样品所用面料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四) 包装要求

装西装和大衣的防尘袋应为耐用的布质（西装和大衣需分别配备防尘袋），配备的衣架应经久耐用且不易折断；长袖衬衫、短袖衬衫需采用独立硬包装，每位员工所配置的所有工服配一个手提袋（所有工服应装入袋中）。需采用独立硬包装。

### (五) 制作要求

不渗胶，不起皱，不起泡，不起壳。产品整洁无油污，无线头，线钉，粉印。除招标人需求的其他商品允许外购符合招标要求的产品外，其余货物均要求投标人生产，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分包。中标人生产的产品吊牌、洗水唛中所标注的成分必须与产品的面料成分一致。

### (六) 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2、完成设计及量体、制作、售后等工作，按招标人下达的交货通知书进行制作，每一批次须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制作及供货。所有服饰类生产前需提供一套样衣、样鞋给招标人验收确认，需提供样衣、样鞋的检测报告，样衣、样鞋验收合格后按样衣、样鞋要求生产。

3、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及中标人双方签字确认的样衣、样鞋，修订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图案源文件。最终的设计图纸、图案源文件、面料和辅料小样、

技术参数及量体尺寸等资料在制作前由中标人无偿提供给招标人,设计方案版权归招标人所有。

4、货物采用量体定做方式,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量体服务,量体服务时间由招标人提前3天通知中标人,中标人必须响应招标人量体工作时间安排,按招标人要求到南宁指定地点提供量体服务。鞋类需同时提供不少于4套试穿皮鞋,满足不同地点同时试穿报码数工作需求。

5、招标人有权随时派人员到中标人产品生产工厂了解生产加工规模、生产工艺、产品质量及订购服饰类生产进度等情况,中标人应予以配合和提供方便。

6、工作制服完成制作后,由中标人负责送货至南宁市行政区域内招标人指定地点,运送途中一切风险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将货品发放至招标人所有员工,由招标人负责协调和提供场地。

7、单件包装,每一包装箱外贴箱内物品详细装箱单,箱内要另附同样内容装箱单作为发放货品名单,同时另准备一份总单作为核对之用。

8、中标人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招标人在代保管期内非因招标人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中标人承担。

9、服装单品均需缝制标明姓名、尺码等信息的标签,以便发放领取和日后洗涤辨认,并且标签不影响穿着的舒适性。每双鞋外包装均标明姓名、尺码等信息的标签,鞋底部或内部需印有尺码,以便发放领取和日后辨认,并且标签不影响穿着的舒适性。

10、甲乙双方共同对样衣、样鞋及中标人提供的面料、辅料小样进行封存。在生产过程中,招标人有权对服装及制作服装采用的面料、辅料进行抽检,以确保大货品质与封样完全一致。

11、中标人应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四年内按本次招标项目最终确定的服饰类采购标准为招标人供应零星员工工作服,中标人必须留足后续面料、配饰等,以供需求方新员工等补单之需。补单服饰类交货时间不得超过90天。中标人承诺在合同期内价格保持不变。

#### (七) 质保期及售后

1、中标人提供服务专线,并有专人负责以方便工作联系和服务。

2、中标人需提供12个月质保及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包括：线步脱落再缝制，配件如拉链、纽扣损坏的更换等。皮鞋损坏如断裂、脱胶的更换，配件如鞋带损坏的更换等。中标人接到招标人上述服务的通知 48 小时内安排有关人员前往进行返修直到合适为止。所有返修工作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费用由乙方承担。

3、对不符合招标人服饰类设计标准和订购尺寸的产品，招标人在收到产品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通知中标人，中标人有责任对其进行调换，调换时间为收到通知起 30 个工作日内。

4、中标人提供的服饰类保修期为 12 个月，招标人所订购产品，在正常洗涤、穿着后产品出现脱色、变形、缩水、易磨损、起球等质量问题，中标人有责任调换出现质量问题的产品并按每件采购价的 50%赔偿招标人损失，调换时间不超过 30 个工作日。招标人有权将产品送国家权威部门检测。

5、质保金：本项目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 5%，从支付款中扣除，质保期满后付清。

6、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赔偿；

#### （八）验收要求

1、应按招标人要求进行生产，并按招标人封存的样板及布料检测结果进行验收。服装透气、舒适、得体、大方、工艺精良。

2、国家有规范要求强制送检的，还应送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3、中标人按招标人的规定提供与封存样版一致的物品。

4、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5、外观质量：产品整洁、平伏，折叠端正，左右对称，各部位熨烫平整，无漏烫，无死褶，产品无线头、无纱毛，各部位符合标准要求。线与面料相适应，包括色泽、质地、牢度、缩水率等方面，两者应大致相同，以能保证服装的内在质量与外观质量为准。

#### （九）到货检验要求

1、到货时，中标人应配合招标人组织货物全面检验、试穿，保证交货的产品面辅料符合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或合同规定的要求，达到国家标准要求，安全性

和技术参数偏差符合国家标准规定。

2、中标人要保证提供的产品与招标人确认的封存样衣、样鞋是款式、颜色、质地、工艺和质量相同的产品，封存样衣、样鞋是招标人产品交货验收的依据。招标人有权从到货产品中随机抽样检测（包括送检测机构检测），如不符合，中标人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卖方提供的产品应达到一等品质量指标，如达不到，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4、如在货物开箱检验中发现出现短缺，损坏的给予更换或补足，在 30 个工作日内及时发放到招标人手中。

5、中标人应承诺所供货物均为全新、完整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规定的产品质量标准，符合招标人的封样样衣、样鞋要求。货物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后，中标人派专人配合招标人指定负责人进行产品开箱验收工作，并做以下服务承诺：

①产品符合封样样衣样鞋、面料样版、做工的质量要求；

②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内控标准；

③保证货物的质量、数量、名单、包装准确无误和无损；

④开箱检验，及时对货物数量、品种、型号、规格、进行核对、检验，如若发现有任何货物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规定不符，中标人应进行更换，修改或补充发货；

⑤因质量问题不符合要求需重做的服饰类，由中标人承担；

⑥货物保持整洁、平整、折叠端正、左右对称、各部位熨烫平整、无漏烫、各部位符合标准要求，保证内在质量与外观质量。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

## 15. 零售供应商

### 一、技术要求

#### (一) 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须在本项目服务期内向招标人供应：粮油副食品类等，具体以招标人订单为准。招标人至少提前一天以书面方式（含微信、传真等）向供应商下订单，内容包括：品种名称数量、规格、送货时间、加工要求等，中标供应商按照订单的要求，按时送货至指定位置，交付验收合格。所供应的货品必须安全卫生、量足、质量合格并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

2、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3、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4、投标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必须为发出询价函当年生产的货物；

5、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赔偿。

#### (二) 货物质量要求

1、预包装食品：证件齐全、标识完整、感官无异常，有1年内合格的产品检验报告。

2、蛋、油米、副食品、干货类：保证优良的等级和外观，无虫咬、无变色变味。

3、所有食材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要求。

4、有使用有效期的货物，其剩余有效期不得少于标注有效期的80%。

5、供应商所供货物有外包装的，其外包装必须完整清洁（无损、无污、无皱），其中粮油产品每件包装必须有《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规定的标识，标明品名、产地、生产者或销售者名称、生产日期等。每批次的粮油产品须提供厂家自检与第三方的检验报告。商品的外包装必须有简体中文标识。不得配送来源不当的商品，招标人有权拒收包装不整齐、已拆封的商品。所提供的食用油、酱油等食材商品，不含有转基因的成分。

6、供应商提供假冒伪劣、过期、有毒食品的，货物变质、出现损坏（包括

表面损坏)，出现水渍、串味、受潮等导致货物改变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无条件退货或换货，情节严重的追究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或终止合同。

7、若因供应商提供货物问题造成食品安全问题或事故，并经国家质检机构鉴定为供应商责任的，供应商除须负担全数医药费外，还须承担相应的民事及刑事法律责任及放弃先诉抗辩权；招标人没收履约保证金外，取消中标供应商供货资格、解除供货合同，将视情节轻重主张经济赔偿和违约金。

8、销售劳动防护用品的企业需要确保所销售的产品符合国家的安全标准，需要持有相应的产品安全认证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认证标志有 CCC 认证(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E 认证(欧盟产品符合性认证)等。

### (三) 配送服务要求

1、具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完备的配送流程，供应商送货车辆须实行 1 小时配送圈运作。

2、供应商供货商品若与订单不符，须立即更正，补送或更换的商品必须在 1 小时内送达。对不符合质量要求或验收标准的商品，当场清退，数量不足或部分退换货的，中标供应商必须在 1 小时内将补送或更换的商品送达。

3、近三年内无违法经营及食品安全事故等不良记录。

4、不合格的货物将被无条件退货，由此而产生的费用将由中选供应商负责。

5、由于提供不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使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增加成本的，由中标供应商赔付。

### (四) 验收标准

#### 1、粮油类

①大米具有固有的色泽和气味，无异味或霉变米粒无经过打蜡处理，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异物；油、面、豆类货物须符合卫生，不得有腐烂、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并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散装粉、面需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

②米、油：要提供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包装食品：包装箱完整，同时包装箱要印有注册商标、生产厂家名称、厂址、出厂日期、产品合格证、保质期限、产品成分厂家电话号码。散装豆类：提供生产厂家营业执照、卫生许

可证、国家机关发出的产品检验合格证书。供应方所提供产品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要求，不得有掺假、变质、变味、过期等现象出现，严禁伪劣、假冒、无证不合格产品进入仓库。

③中标供应商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如变质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中标供应商责任中标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主要包括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2、其他农副产品类及副食品

①供货商品均为合格产品，符合食物标准，均在保质期内，严禁使用过期食物。

食品制造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不得添加有毒物质不得超量使用食品添加剂，不得滥用非食品加工用化学添加剂，加工食品过程中不得使用劣质原料；必须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禁止供应有毒、有害、腐烂变质、超过保质期限酸败、霉变混有异物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

②所有食品均为正规厂家生产，包装完整，所有产品食品须有生产许可证编号，标明食品名称、规格、生产商、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等。

## 16. 文创供应商

###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旨在寻找具有创新思维和独特设计理念的设计团队，为文创产品进行设计开发。招标方希望通过此次招标，找到合适的设计合作伙伴，共同打造具有市场潜力和文化内涵的文创产品。

### 二、技术要求

（一）设计团队应具备丰富的文创产品设计经验，具备独立完成设计任务的能力；

（二）设计团队应充分理解招标方所提供的文化背景和市场需求，将两者相结合，提出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设计方案；

（三）设计方案应体现招标方所要求的主题和理念，具有较高的辨识度和独特性；

（四）设计团队应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能够及时与招标方进行沟通和反馈，确保设计进度和质量；

（五）设计方案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行业标准，不得含有任何侵权行为和不良信息。

### 三、服务要求

（一）设计能力：应以南宁市及轨道交通最具代表性的文化资源为元素，突出文化创意内涵，思想内容健康向上，突出形式设计艺术美感，可以选择盲盒摆件、文化用品、日常用品、艺术品等形式进行设计创作，规格以小件作品为宜，包括：设计理念、设计风格、产品功能、材料选择及质量保障等。

（二）安全生产：负责设计和成品制作等全过程的安全生产工作。



## 17. 劳保用品供应商

### 一、技术要求

(一) 所供货物是按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制造，且能满足本项目质量标准的货物。

(二) 劳保产品投标供应商需要确保所销售的产品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规定，需要持有相应的产品质量认证证书。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量认证包括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均在保质期内，严禁使用过期产品。

### (三) 包装要求

应按照货物的特点及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包装箱上应明显印刷有“轻放”、“勿倒置”和“防雨”等字样，危险品包装应有警示标志。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 (四) 制作要求

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除非合同另有规定，货物应含有设计上和材料的全部最新改进，所有有关的技术规格须与用户需求书的规定一致。

### (五) 服务要求

- 1、中标供应商负责送货到招标单位指定地点；
- 2、提供下列服务，且所有服务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 (1)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软件。
- (2) 为所供货物提供详细的操作和维护手册

### (六) 质保期及售后

- 1、中标人提供服务专线，并有专人负责以方便工作联系和服务。
- 2、中标人需提供 12 个月质保及售后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包含所有配件的更换及服务）及保养服务。
- 3、质量保证期内非因甲方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需在 1 天内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双方另有约定除外），并承担调换或退货所产生的费用。乙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质保期内，如发现有质量问题或不符合招标单位采购要求的，中标单位无条件给予包换包退，因货物质量原因造成招标单位或第三人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

## 二、贸易物资采购要求

1、根据招标人要求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中标供应商开展贸易物资采购，中标供应商必须接受《南宁轨道资源经营有限公司贸易供应商管理办法》相应规定的约束。

2、具体采购数量以招标人发出询价（比价、议价）函需求数量为准，进入供应商名录库的单位按每次询价(比价、议价)函要求再议价，确定供应商和物资采购价格。